

证券简称：九恒星

证券代码：430051

公告编号：2014-30

#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发行股份认购办法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次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1月29日，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细则及相关事宜。以上内容已于2014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予以公告。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制定如下认购办法：

### 一、公司在册股东股份优先认购办法

####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 （二）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11月27日。

#### （三）在册股东认购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3,000,000股（含13,000,000股），每股人民币6.6元。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在册股东股权登记日所持股份数÷公司总股本71,855,000股×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数上限13,000,000股）的取整部分。

**注：**取整部分是指对计算结果向下取整，即为不超过计算结果的最大整数，如1,068.98股的取整部分为1,068股。

#### （四）在册股东认购程序

1、2014年12月4日下午16:30前，在册股东将股份认购情况单（见附件“股份认购情况单”）按要求填写完毕后，传真至公司或原件扫描件发送给指定人邮箱，同时电话与公司指定人员确认。

指定联系人：肖燕

传 真：010-68364331-168

手 机：18513119363

邮 箱：xiaoyan@nstc.com.cn

2、2014年12月5日前，在册股东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指定账户，并将汇款底单复印件和股份认购情况单原件（见附件“股份认购情况单”：一式两份），一并快递或传真至公司（“股份认购情况单”已传真过的可不必再传真），同时电话与上述指定联系人确认。

3、2014年12月6日，公司根据截至2014年12月5日的资金到账情况，确认在册股东认购结果，并通过股东在股份认购情况单中选定的认购确认方式通知股东。

#### （五）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开户行：工商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

行 号：650

户 名：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0200065009024528291

注：1：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按照前述每股价格乘以认购股份数保留两位小数，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自然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股东本人，汇款用途填写“增资款”。

注 2：汇款时，请将认购款项一笔汇入，其中汇款额计算方法为：汇款额=认购股数\*6.6元/股。

#### （六）属于放弃认购的情况

在册股东应在指定“股份认购情况单”传真日期2014年12月4日下午16:30前将“股份认购情况单”传真至公司，逾期视为放弃。

在册股东应在指定缴款日期2014年12月5日前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指定账户，逾期视为放弃。

### （七）提醒注意的事项

1、公司股票发行认购的工作时间为每个工作日的 9:00-17:30。在册股东缴款后，应及时与公司联系确认资金到账情况。因任何原因，银行对账单显示 2014 年 12 月 5 日前未收到认购资金的，均视为放弃认购，其份额计入外部投资者认购份额。

2、认购资金必须以在册股东姓名或法人名称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股东姓名或法人名称和认购股份数，例如：张三 10,000 股。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股份认购股东自理，不得在股东认购资金内扣除。

3、对于在册股东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股东在附件股份认购情况单中指定的股东联系电话与股东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股东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出现的各种情况将遵循本办法规定予以解决，对于由此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股东本人承担。

4、股东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股份认购情况单上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股东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其股份认购情况单上确认的认购股份、可认购上限股份的三者中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予以退还）。

5、如发生 2014 年 12 月 5 日之后收到在册股东认购资金、认购股份资金超过可配售上限等情况的（经与公司协商，愿意在优先认购配售上限以外继续参与外部投资者认购的除外），相关资金公司将在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退还给股东。

###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一条 2 号骏马国际酒店商务楼 6 层

邮 编：100190

电 话：010-82291220

传 真：010-68364331-168

联 系 人：肖燕 郭超群

手 机：18513119363 13910735582

## 二、外部投资者股份认购办法

公司将根据在册股东认购结果，于2014年12月8日前与提出认购意向的外部投资者（包括在优先认购配售上限以外愿意继续认购的在册股东）协商确定认购

股份数量。2014年12月10日前，外部投资者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 三、股票发行结果的公告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02日

附件一：

##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认购情况单

#### 一、股东信息

股东姓名/名称：\_\_\_\_\_

股东证件号码：\_\_\_\_\_

股东证券账号：\_\_\_\_\_

#### 二、关于本次股票发行股份认购

截止 2014 年 11 月 2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本人持有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_\_\_\_\_股股份。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中，本人：

认购\_\_\_\_\_股股份，并已经将认购资金汇入公司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放弃认购。

#### 三、股东联系电话

公司请通过以下联系电话：\_\_\_\_\_与本人联系，本人将保证该联系电话的有效性，对于该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

#### 四、股份认购成功通知确认方式

电话确认方式：请通过上述的股东联系电话以电话确认方式通知本人股份认购成功；

传真确认方式：请通过传真号\_\_\_\_\_以传真确认方式通知本人股份认购成功。

股东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股份认购情况单原件或传真件均为有效(一式两份)，股东为法人的“股东姓名”填写单位名称，“股东证件号码”填写营业执照注册号，“股东签名”请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2014 年 12 月 02 日